### 综架承揽合同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 纺织器材厂

法定代表人：

住所：

联系电话：

传真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承揽方（乙方）： 电镀厂

法定代表人：

住所：

联系电话：

传真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综架承揽事宜进行协商，签订本合同，共同信守。

1.加工的项目、产品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、交货期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产品名称、规格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（元） | 总价（元） | 交货日期 |
| 一季度 | 二季度 |
| 镀锌 | 综架1600mm以上 | 只 |  |  |  |  |  |
| 淬火 | 综条 | 支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计 | （大写）： |

2.质量标准

乙方根据甲方提供图纸规定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进行加工。在加工工艺过程及运输中甲方提供的加工件允许损坏千分之 ，但损坏件必须归还甲方。

3.原料供应

加工用锌块由 方供应。

4.交货方式

由乙方负责往返运输，运费由乙方自负。

5.质量验收方法

完成加工后由甲方按质量标准进行验收，验收以合同中约定的规格和质量要求为标准。验收合格，双方办理交接手续。如不合标准，乙方负责修改或更换直至验收合格为止。

6.结算方式

甲乙双方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结算费用。

7.违约责任

甲方委托乙方加工镀锌、淬火等，乙方应按规定日期完成；逾期由乙方负担甲方的经济损失，每天按加工产品总值千分之 交纳罚金。甲方未按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乙方加工物品，因而造成乙方停工损失，应按实际损失赔偿。

8.争议解决

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工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：

（1）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2）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。

9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有效期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合同签署页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合同签章页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（签章）：  | 乙方（签章）：  |
| 法定代表人：  | 法定代表人：  |
| 委托代理人：  | 委托代理人：  |
|  年 月 日 |  年 月 日 |
| 签于：  | 签于：  |